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0年12月1日至2020年12月25日，市委第二巡察组对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党组进行了巡察。4月9日，巡察组向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按照市委第二巡察组对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开展的巡察工作要求以及《印发<市委第二巡察组关于巡察丹东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党组的反馈意见>的通知》精神，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党组高度重视，4月20日组织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全面开展整改工作。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整改方案和责任清单，细化整改任务，落实整改责任，明确时限要求，精心组织整改，围绕市委巡察组反馈的3个方面15项问题，制定整改措施46项，并将整改任务细化分解具体部室，做到任务分解到人，责任落实到人。建立整改台账，逐项对账销号，截至目前，市委巡察组反馈的15项问题，已完成整改14项，正在整改推进1项。

在整改工作中，中心党组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新时代巡视巡察工作的新精神、新要求，紧紧围绕市委第二巡察组反馈问题和意见建议，坚持科学统筹，明确责任，统一安排，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大力加强中心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推动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通过抓好市委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中心党组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加强，党的建设明显提升，巡察问题逐一整改，确保各项制度落地生根并形成长效机制，为推进机关事务工作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415-2251300；邮政信箱：丹东市振兴区银河大街100号。

中共丹东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党组

 2021年10月27日